

列印時間：113/02/01 14:41:07

# 定期彙送

公告日: 113/01/25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11.94.14
	機關名稱	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
	單位名稱	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
	機關地址	824 高雄市 燕巢區 正德新村一號
	聯絡人	高宇辰
	聯絡電話	(07) 6152646 # 204
	傳真號碼	(07) 6153998
	電子郵件信箱	clorsor1126@mail.moj.gov.tw

已公告資料	標案案號	KSSP113012
	招標方式	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
	決標方式	最低標
	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	否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	標案名稱	採購風扇一批
	決標資料類別	定期彙送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共同投標	否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	

標的分類	<財物類> 448 家用電器及其零件
是否屬統包	否
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開標時間	113/01/18 10:00
原公告日期	113/01/12 原公告日期係指最近1次招標公告或更正日期
採購金額	1,040,000元 壹佰零肆萬元
採購金額級距	未達公告金額
辦理方式	自辦
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預算金額	520,000元 伍拾貳萬元
是否訂有底價	是
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履約地點	高雄市(非原住民地區)
履約地點(含地區)	高雄市 - 燕巢區
履約標的是否包含環境保護產品	否
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是
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	財物類財物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12.11.23」 是
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	否

投標廠商	投標廠商家數	3
	投標廠商1	
	廠商代碼	83727794
	廠商名稱	三華電機行
	是否得標	是
	組織型態	商業登記
	廠商業別	其他
	廠商地址	827 高雄市 彌陀區 中山路34號
	廠商電話	(07) 6192336
	決標金額	432,900元 肆拾參萬貳仟玖佰元
	得標廠商國別	中華民國(Republic of China (Taiwan))
	是否為中小企業	是
	是否為原住民個人或政府立案之原住民團體	否 預計分包予原住民個人或政府立案之原住民團體之金額：0元
履約起迄日期	113/01/19 - 113/12/31	
雇用員工總人數是否超過100人	否	
投標廠商2		
廠商代碼	53681357	
廠商名稱	宏發展業有限公司	
是否得標	否	
組織型態	公司登記	
投標廠商3		
廠商代碼	29458499	
廠商名稱	榮輔企業社	
是否得標	否	
組織型態	商業登記	

決標品項	決標品項數	1
	第1品項	
	品項名稱	採購風扇一批
	是否以單價及預估需求數量之乘積決定最低標	否
	得標廠商1	
	得標廠商	三華電機行
	預估需求數量	1
	得標廠商原始投標金額	432,900元 肆拾參萬貳仟玖佰元
	決標金額	432,900元 肆拾參萬貳仟玖佰元
	底價金額	469,800元 肆拾陸萬玖仟捌佰元
	標比	92.15%
	原產地國別	原產地國別 中華民國(Republic of China (Taiwan)) 原產地國別 432,900元 得標金額 肆拾參萬貳仟玖佰元
	未得標廠商1	
	未得標廠商	宏發展業有限公司
	是否合格	是
	標價金額	509,430元 伍拾萬零玖仟肆佰參拾元
	未得標原因	資格、規格合於招標文件但非最低(高)標
	標價偏低理由	
	未得標廠商2	
	未得標廠商	榮輔企業社
是否合格	是	
標價金額	453,790元 肆拾伍萬參仟柒佰玖拾元	

未得標原因	資格、規格合於招標文件但非最低(高)標
標價偏低理由	

決標資料	決標公告序號	001
	決標日期	113/01/18
	決標公告日期	113/01/25
	契約編號	KSSP113012
	是否刊登公報	否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	否
	底價金額	469,800元 肆拾陸萬玖仟捌佰元
	底價金額是否公開	是
	總決標金額	432,900元 肆拾參萬貳仟玖佰元 決標金額是否係依預估條件估算之預估金額。 估算方式：由需求單位依112年度採購量估算
	總決標金額是否公開	是
	是否依採購法第58條規定採次低標或次次低標決標	否
	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	否，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其他:財物案
	履約執行機關	機關代碼：3.11.94.14 機關名稱：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
附加說明	本採購保留未來向得標廠商增購之權利，擬增購之項目與內容： (一)契約金額上限：為本案預算金額新臺幣52萬元整。 (二)辦理擴充之要件：實際採購金額達契約金額上限或履約期限期滿時。 (三)擴充額度及期間：擴充之履約期限最長為一年，擴充金額上限為本案預算金額52萬元整，於徵得廠商同意後行使增購之權利；若以原契約條件增購，得以換文方式辦理，免召開議價會議。	